

证券代码：833789

证券简称：贵之步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(补发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银行账户冻结的基本情况

1、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贵之步”）因股东出资纠纷，原告杨乐乐于 2017 年 2 月向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2017 年 3 月 3 日，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17）湘 0104 民初 1344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冻结被申请人郑靖及贵之步名下银行存款 8,635,450 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等额财产。目前，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冻结了贵之步银行基本账户（长沙银行芙蓉支行 800023336302024）人民币 28534.84 元及多个银行一般账户，详细情况待核实后进行披露。

2、贵之步因股东借款纠纷，原告张壮利于 2017 年 5 月向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2017 年 5 月 22 日，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作出的（2017）粤 0513 民初 772 号执行裁定书，冻结被申请人郑靖、贵之步、林创彬的银行存款，期限为一年。目前，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冻结了被申请人贵之步基本账户（长沙银行芙蓉支行 800023336302024）人民币 28534.84 元及多个银行一般账户，详细情况待核实后进行披露。

3、贵之步因公司借款逾期未还，广州市农商银行金钟支行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银行账户。公司暂未接到广州市农商银行金钟支行起诉状及法院相关文书，银行账户冻结具体情况尚待核实。

二、银行账户冻结的进展情况

对于上述银行账户冻结涉及的诉讼事项，公司已聘请律师与申请人积极协商，争取尽快达成和解协议。

三、对公司后续的影响

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，可能给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17)湘0104民初1344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；

(二)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作出的(2017)粤0513民初772号执行裁定书；

(三) 《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(2017)粤0513民初772号》。

湖南贵之步科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8日